

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8月18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8月24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5、会议主持人：监事长唐雅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请详见 2016 年 8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4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于挂牌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请详见 2016 年 8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